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1) 主席及執行董事辭任；
- (2) 委任執行董事；
- (3) 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
- 及
- (4) 變更授權代表

(1) 主席及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彭中輝先生(「彭先生」)因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而辭任主席、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XVI部而言)(「授權代表」)，即時生效。

彭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彭先生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2)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劉智仁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即時生效。

劉先生之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劉先生，48歲，擁有超過20年資訊系統、營運系統和一般管理經驗。劉先生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Hull行政人員工商管理（一般管理）碩士學位及加拿大University of Calgary電腦科學理學士學位。此外，劉先生亦為二零二一年選舉委員會委員（第五界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惠州市委員並為第十三屆中華全國青年聯合委員會委員。

劉先生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九年擔任聲揚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63）之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虎視傳媒有限公司（前稱德金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163）之執行董事。於此之前，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Atbinary Holdings Limited之業務發展總監。

劉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簽訂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計為期兩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之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彼須於獲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接受重選，其後亦須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劉先生有權獲得董事袍金每月5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此乃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按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為基準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權益。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額外資料，亦無任何其他與委任劉先生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3) 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

在彭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後，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同日起生效。

(4) 變更授權代表

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XVI部而言)，以替任彭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曉君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張曉君先生及劉智仁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思揚先生、蘇志杰先生及李鎮彤先生組成。